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 空间详细规划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采购人：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编号：SZZB-19H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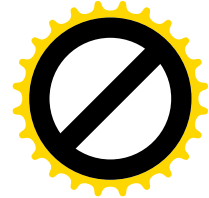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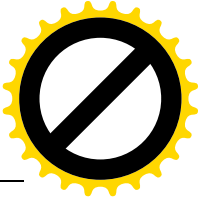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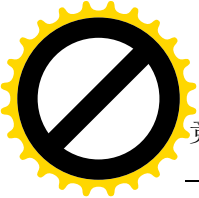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二章 投标人（供应商）须知.....	3
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一、总 则.....	6
1、总说明.....	6
2、其他说明.....	6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7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7
三、响应文件.....	7
6、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
8、投标报价.....	8
9、投标货币.....	8
10、投标有效期.....	8
11、投标保证金.....	8
12、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8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8
14、响应文件的提交及补充修改、撤回.....	9
四、开标与评标.....	9
15、开标.....	9
16、评标.....	9
17、定标.....	10
18、评标过程的保密.....	10
19、响应文件的澄清.....	10
20、错误的修正.....	10
21、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10
22、合同授予标准.....	11
23、中标通知书.....	11
24、重新招标.....	11
25、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11
26、注意事项.....	12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3
用户需求书.....	13
第四章 技术咨询合同.....	16
附件一.....	20
第五章 规划设计规范.....	22
第六章 评审标准及办法.....	23
磋商程序.....	23
一、评审原则.....	23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23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5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5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25
一、初步审查表.....	26
二、详细评分表.....	2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1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
三、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函.....	33
（一）投标承诺书.....	33
（二）投 标 函.....	34
四、资格审查资料.....	35
五、投标保证金.....	36
六、项目规划团队.....	37
七、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相关项目情况表.....	39
八、规划方案.....	40
九、其他资料（与评审、评分有关的其他材料）.....	41
（一）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41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
（格式）.....	43
最后磋商报价表.....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就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项目编号:SZZB-19H033)项目所需相关服务,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国内投标人(供应商)提交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项目编号：SZZB-19H033

2、项目简介：

- 2.1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 2.2 项目地点：海口市江东新区。
- 2.3 工作内容：城市规划和设计服务，具体工作内容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 2.4 计划服务期限：90日历天。
- 2.5 采购预算：2717200.00元，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视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请提供相关证照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 2017 年度经审计公司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注册规划师资格；（请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 1-3 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按企业注册时间实际缴纳提供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3.6 投标人（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开标时间前 5 天内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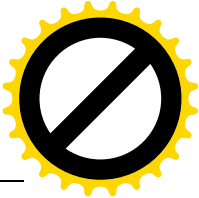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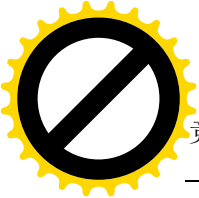
3.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

4、投标程序及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4.1 查看采购公告及下载采购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hkcein.com>) 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4.2 市场主体登记。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登录区 → 投标人/供应商”专栏,按照要求登记信息,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4.3 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5、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时间：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5.3 递交响应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副楼202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5.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5.5 响应文件递交的要求：（1）电子版响应文件（PDF格式）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PDF格式）刻录光盘密封，随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2）投标人（供应商）提供的电子版响应文件（PDF格式）必须与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5.6 如投标人（供应商）确定参加投标，则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现场缴纳报名及文件费300.00元，未按时缴纳此费用的投标人（供应商），不接受其响应文件。

6、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6.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6.2 采购文件下载网址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6.3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7、公告期限及确认投标获取保证金账户期限

本项目采购公告及确认投标获取保证金账户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19年4月28日00:00时至：2019年5月6日24:00时止。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9、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人地址：海口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5栋南楼三楼

采购项目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898-68724394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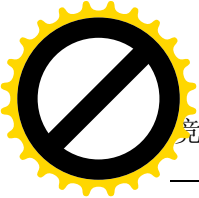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城西横路9-1号2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898-66226196

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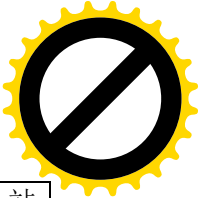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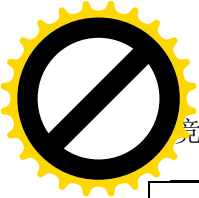
2019年4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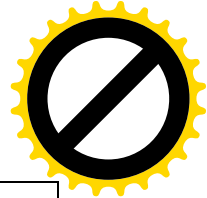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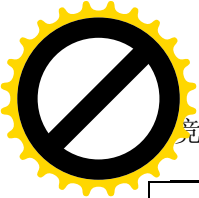
第二章 投标人（供应商）须知

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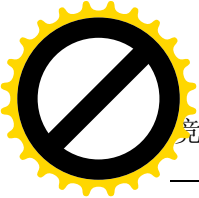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海口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15 栋南楼三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0898-68724394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城西横路 9-1 号 2 楼 联系人：张工 电话：0898-66226196
3	项目名称、工作内容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工作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城市设计； (2) 地下空间控制性详细规划； (3) 5 个专题研究。 其他内容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4	项目地点	海口市江东新区起步区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计划服务期限	90 日历天。
9	技术成果要求	规划研究成果满足指导海口市江东新区起步区控规的技术需求。
10	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相关证照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 2017 年度经审计公司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注册规划师资格；（需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供应商）须提供 2019 年 1-3 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按企业注册时间实际缴纳提供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投标人（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开标时间前 5 天内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7、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供应商）可自行踏勘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投标人（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15	分包	不允许
16	投标人（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5 月 9 日 09 时 30 分
18	投标人（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9	投标人（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0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4000.00 元。 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划入指定账户（按保证金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投标保证金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开展的类似项目
2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
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纸质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加盖骑缝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7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 1 份，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



		印件。
28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文件 在 2019 年 5 月 9 日 09: 30 时前不得开启
29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副楼 202 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0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32	开标程序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4	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
3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3 名，并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6	履约担保	不要求
37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8	采购预算价	人民币：2717200.00 元。投标报价范围：2717200.00 元（不含）以下。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一、总 则

1、总 说 明

- 1.1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 1.2 项目概况：详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 1.3 技术成果要求：详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2、其他说明

2.1 投标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标准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国家收费标准向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支付。

2.3 本次项目招标中，所有应标单位提交的成果文件在评审后均不退回。

2.4 凡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应标单位均被视为承认本文件的所有条款，并按本文件规定条款完成响应文件。如应标单位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深度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将被确认为无效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将不提交评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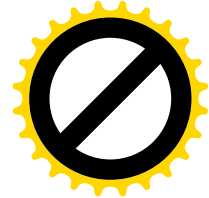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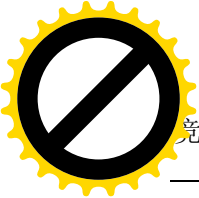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第二章、投标人（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用户需求
- 第四章、合同
- 第五章、评标标准及办法
-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投标人（供应商）按规定的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2 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投标人（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4.3 投标人（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5.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6.1 投标人（供应商）与招标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使用中文。投标人（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有权威翻译机构核准的中文译文。解释响应文件，以中文为准；

6.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3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函；

7.4 投标保证金；

7.5 资格审查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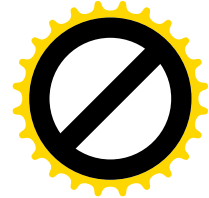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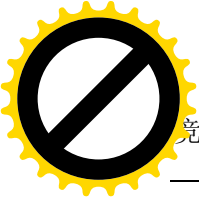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1）投标人（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拟派本项目工作人员情况表

7.6 相关方案；

7.7 其他资料。



8、 投标报价

8.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8.2 投标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含完成该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工作费用及税金。

9、 投标货币

本项目统一使用人民币报价。

10、 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0.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遇特殊情况，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1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3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1.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1.3 如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1.3.1 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11.3.2 因中标人的过错而未能在中标通知书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

12、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纸制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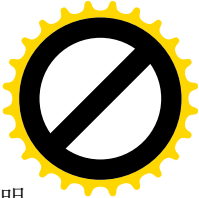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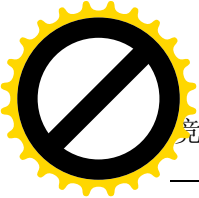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12.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装订成册，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2.3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要求盖章、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必须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加盖骑缝章。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2.4 除投标人（供应商）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响应文件的正本 1 份和副本 3 份应一起密封，并应在密封袋正面注明“响应文件”字样；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 1 份）和投标函一份单独密封，密封袋正面注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及投标函”字样。



13.2 封袋上应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人（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单位公章），要求写明的其余内容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8 项规定；

13.3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13.4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规定加写标记和密封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招标人概不负责。

14、响应文件的提交及补充修改、撤回

14.1 响应文件的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30 项规定。

14.2 招标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供应商）。

14.3 响应文件必须由专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交，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4.4 在送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投标人（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同样按照响应文件送交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4.6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14.7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四、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 招标人将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条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下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供应商）代表参加开标会议。

15.2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专家组成详见“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4 条。

15.3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应携带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身份。

15.4 按规定提交了“撤回通知”和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及时退给投标人（供应商）。

15.5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15.6 由投标人（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或监督单位检查，并当众公布检验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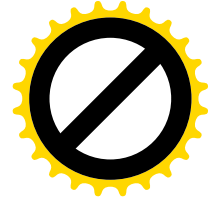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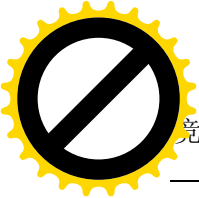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15.7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

15.8 投标人（供应商）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6、评标

当响应文件或者投标人（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

（1）响应文件未装订成册；



(2) 投标人（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6.1 资格评审

资格评审标准见第六章评审标准及办法的附表 1。

16.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已通过资格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按第六章评审标准及办法中附表 2 的规定进行评分。

17、定标

17.1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供应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排名前三名作为第一、二、三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该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取消中标人资格的其他情形，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也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依约签订和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如果投标人（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则由现场由专家投票确定。

18、评标过程的保密

18.1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18.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与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整个过程中，投标人（供应商）试图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9、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投标人（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对投标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0、错误的修正

20.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0.1.1 当数字与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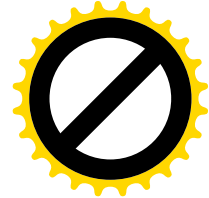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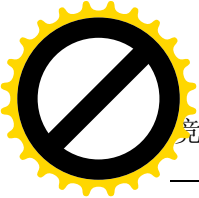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20.1.2 总价和单价不相符时，评标时以总价为准，合同签订时以低者为准。

20.2 任何由于此类错误所引起的后果均由投标人（供应商）承担。

21、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21.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仅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2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结束时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五、合同的授予

22、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本次招标所确定的中标人。

23、中标通知书

- 23.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3.2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供应商）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 23.3 中标通知书将是技术咨询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重新招标

24、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5、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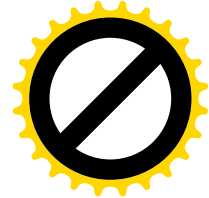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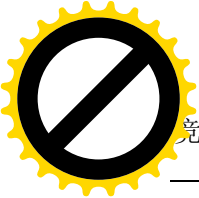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须提供其他企业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小微企业（供应商）是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5.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5.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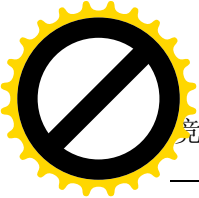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25.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6、注意事项

26.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列明标的物的技术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如果有专利、商标、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的，仅起技术说明、参考作用，不具有任何限制型，投标产品响应其指标性能要求即可。

26.2 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均应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不管招标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26.3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 二、项目地点：海口市江东新区起步区
- 三、用途：工作需要
- 四、计划服务期限：90 日历天。
- 五、采购预算：2717200.00 元。
- 六、其他：
 - 1、服务标准：符合采购人技术要求；
 - 2、安全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 3、验收方法及标准：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采购人其他要求，以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 4、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采购文件要求实施。
 - 5、合同的实质性条款：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实施。
 - 6、付款方式：

第一次支付：甲方于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30%；

第二次支付：甲方于方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5%；

第三次支付：甲方于方案经市政府审议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5%。

第四次支付：甲方于方案批复并完成验收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0%。

七、项目具体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精神，海南省委、省政府深入调研、统筹部署，设立海口江东新区，并划定江东新区起步区作为江东新区建设的先行开放地区。

2019 年 9 月 3 日，海口正式发布江东新区起步区城市设计方案国际征集公告，面向全球公开邀请具有类似项目成功经验的规划设计机构参与征集活动。9 月 29 日，通过应征申请人资格预审，从 68 家国内外设计机构和联合体中选出 6 家世界知名设计机构参与方案征集，并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11 日召开高规格专家评审，评选出 1 个优秀方案，2 个优良方案。目前，江东新区起步区控规与城市设计于 2019 年 4 月 8 日进行公示。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为科学、高效推进江东新区起步区规划建设，结合起步区城市设计和控规编制，同步开展地下空间详细规划编制。

（二）、规划范围

江东新区起步区位于白驹大道延长线（规划）与江东大道二期（在建）交叉口地带，规划范围东起芙蓉河，西至道孟河，北邻东海岸线，南至江东大道，总面积 1.79 平方公里（2685 亩），（如下图 1 红线范围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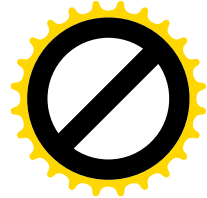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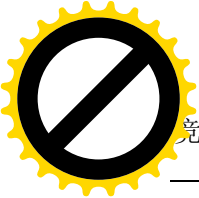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图 1 红线范围



图 2 土地使用规划图

（三）、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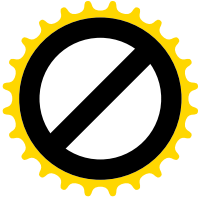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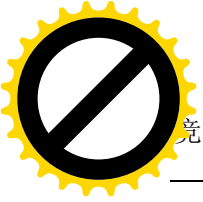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在对起步区地下空间现状条件研究和未来发展预测的基础上，提出地下空间的开发策略，并对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功能、规模与形态作出科学规划，具体研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下空间总体设计：明确各类功能设施的空间布局和建设规模，开展地下空间总体设计，包括开发利用模式、功能布局、开发强度、重点区域、开放空间、分层平面规划、竖向规划，区域交通规划及系统优化，地下连通规划、地下步行系统、地下机动车及停车系统、交通枢纽换乘等。提出地下空间重要节点概念方案，包括平面设计、口部设计、竖向设计与衔接、功能分区、交通组织、开发控制、分期建设要求等。根据地下空间布局对地块开发建设的影响，对规划区内的开发地块提出具体的控制指标和规划管理要求，明确开发地块内必须公共开放或鼓励开放的地下空间范围、功能和连通方式等。

（2）地下空间控制性详细规划：明确地下空间各类功能设施的总体规模、空间布局和竖向分层等关系，提出地下公共空间的规划控制要求，对区域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建设模式与规划管理提出建议，建立地下空间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指标体系，编制规划图则，地下公共空间以及各开发地块地下空间的各项规划指标。

（3）专项研究：开展江东新区起步区交通优化专题研究、地下空间平战结合利用专题研究、沿海区域地下空间防灾专题研究、地下智慧基础设施专题研究、地下空间分层开发出让专题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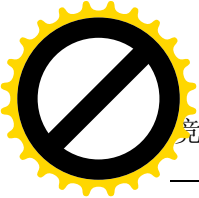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四）、技术要求



规划成果满足指导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开发与控规条件。

(五)、其他要求

商务报价中应包括完成上述工作内容所需的含人工费、设备费、材料费、印刷费、交通费、住宿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用等在内的所有相关费用及应付税费，并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因人工、材料等价格上涨因素或政策变化原因而予以调整。



第四章 技术咨询合同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协商的内容为准)

委托方(甲方): _____

承担方(乙方): _____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的编制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乡规划编制办法》等法律法规。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规划工程批准文件的。

第二条：本合同规划设计项目：

2.1 项目名称：_____

2.2 规划设计方位及内容：

1) 规划设计范围：

总用地面积：_____平方公里；

规划范围：_____。

2) 规划设计内容：本次规划以依据《城乡规划法》等，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划设计规范编制《海南省总体规划》工作。

第三条：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为保证规划工作进行顺利，甲方应协助乙方进行基础资料搜集、方案汇报、成果评审及协助省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甲方协助乙方的事项，无论何种原因，不应成为乙方降低工作质量、拖延合同工期的原因，也不能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第四条：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规划资料及成果文件：

1)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 8 套盖章成果，不盖章成果根据甲方需要另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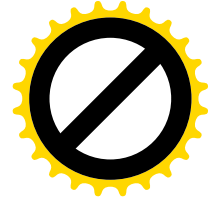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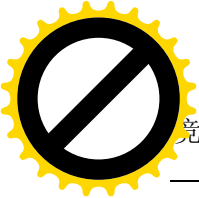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2) 提供含全部设计文件的光盘 3 套（整套图纸采用 jpg 格式，用地规划图须提供 Autocad 的 dwg 格式，说明文本采用 doc/wps 等国际通用格式）。

3) 总体规划成果应满足《城市规划编制办法》要求和海南省政府及规划主管部门的惯例要求。

第五条 项目费用和支付办法

本规划设计收费按照设计进度分阶段支付：

5.1 该项目总收费：



规划设计总费用：_____人民币。

5.2 设计进度和报酬支付时限

第一次支付：甲方于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30%；

第二次支付：甲方于方案经专家评审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5%；

第三次支付：甲方于方案经市政府审议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5%。

第四次支付：甲方于方案批复并完成验收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总额的 20%。

5.3 其他辅助收费

以上规划设计费用含调研、资料收集、成果打印、差旅、专家咨询评审会务等费用及各项税费。

第六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甲方保密内容：涉及本合同中乙方提出的技术文件、资料和技术秘密；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对外转让或泄露。

乙方保密内容：涉及本合同中甲方的技术文件、资料和技术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对外转让或泄露。

保密期限：依法保密。

第七条 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乙方按合同完成的规划设计成果，达到了本合同所列各项指标，按城市规划编制办法标准，采用甲方（或甲方聘请专家）方式进行过程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或其聘请专家）出具项目评审验收意见。乙方应根据项目评审验收意见进行整改，经甲方认可且经相关部门批复后为最终验收合格。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相关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并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乙方规划设计费。

8.2 乙方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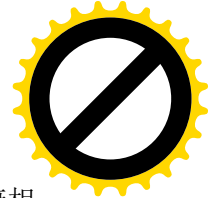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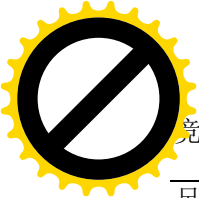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规划要求，进行工程项目的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规划设计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并及时提交成果文件，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本区域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第九条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9.1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支付一天，按本期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标准支付滞纳金，乙方计划顺延；逾期超过 60 天，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9.2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规定提交相关设计成果，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该阶段金额的万分之五赔偿金；逾期超过 6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9.3 乙方提交规划设计文件未达到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标准的；除乙方自行自费调整修改至满



足专家评审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批需要，工期不予顺延；规划设计成果最终无法通过专家评审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的，后期款项不予支付且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总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法

10.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10.2 双方不愿意协商、调节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申请海南仲裁委员会仲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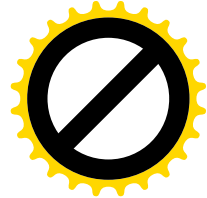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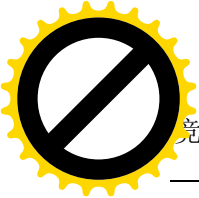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1.2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招标代理存档 1 份，财政局存档备案 1 份。

11.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及代理机构签字盖章后生效。

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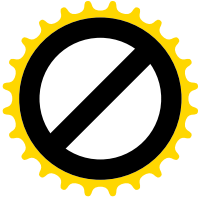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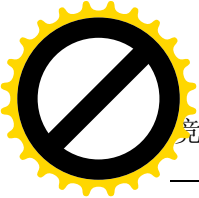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委 托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承 担 方 (乙方)	名称 (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 (经办) 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时间:

本合同须由甲方、乙方、代理机构三方共同盖章, 并加盖骑缝章。



附件一

廉政合同

发包人：

承包人：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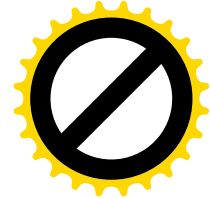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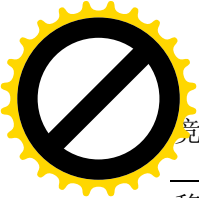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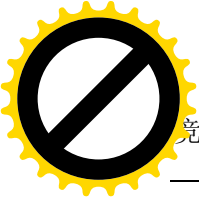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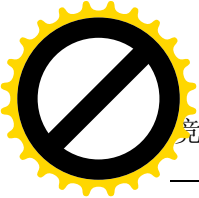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甲方)	(盖章)	设计人(乙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电 话		电 话	



第五章 规划设计规范

近年来，国家对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重视程度越来越高，与地下建设相关的政策和支持不断跟进。2016年5月25日，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编制了《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十三五”规划》，明确了“十三五”时期的主要任务，提出了保障规划实施的措施，是指导各地开展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未来地下空间规划体系与管理机制将逐渐走向完善。本规划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中华人民共和国防空法》（1996）、《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2001】第108号的相关法规和技术要求，同时符合《海口市公共用地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六章 评审标准及办法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供应商）。

4、反对不正当竞争，反对恶意压低投标价格。

5、评审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投标人（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供应商）；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6、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供应商）对评审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评审委员会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8、评审委员会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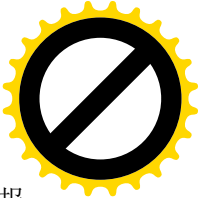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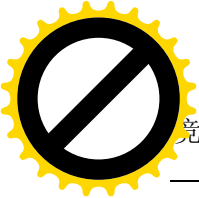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投标人（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附表 1 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供应商）必须不少于 3 家。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供应商）必须不少于 2 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供应商）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投标人（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 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90%	10%

7. 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最终报价)× 价格权值× 100

7.1 关于政策性加分

7.1.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1.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1.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7.1.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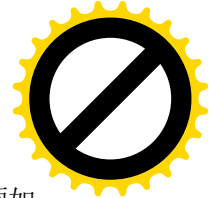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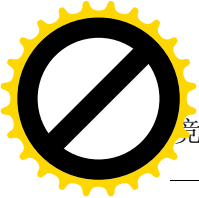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7.1.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7.1.3.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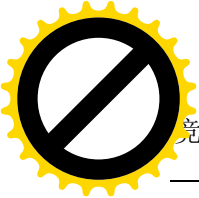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投标人（供应商）日止，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投标人（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投标人（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一、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项目编号：SZZB-19H033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投标人 （供应 商）1	投标人 （供应 商）2	投标人 （供应 商）3
1	投标人（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报价，报价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保证金	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			
6	报价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计划服务费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8	技术成果要求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9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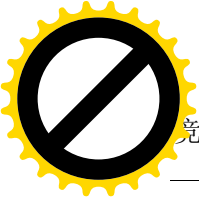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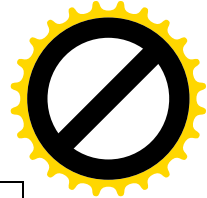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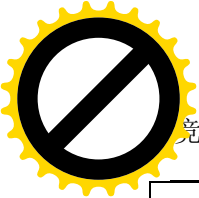
附表 2

二、详细评分表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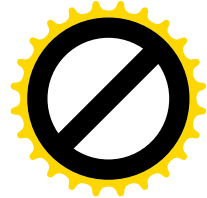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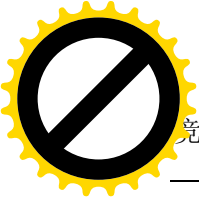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SZZB-19H033

序号	项目名称	评分标准	满分	得分
1	项目团队 (15分)	项目负责人(5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城市规划类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同时具有注册建筑师资格的得2分。 证明材料:提职称证、注册证及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	5	
		主要规划人员(10分): 项目配备的主要规划人员:具备规划类、交通类、建筑类、地下结构类、市政工程类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的每个得2分,满分10分。 证明材料:提职称证及社保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	10	
2	业绩 (24分)	投标人(供应商)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国内地下空间同类业绩,每一个业绩得8分,满分24分。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类似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24	
3	工作计划和质量管理措施(6分)	请各评委根据各投标人(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作出的工作计划安排,质量管理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进行横向评比。 (1)工作计划安排合理可行得2分; (2)质量管理措施合理可行得2分; (3)后续服务承诺合理可行得2分。 方案最优的得6分,每有一项内容缺漏、欠合理完整的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6	
4	规划方案 (45分)	1.对起步区地下空间项目理解准确,框架体系构想全面、主线明确,重点突出,具有前瞻性、科学性和可行性进行分析,请各评委根据各投标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分析报告进行横向比较。 (1)对本项目理解准确,框架体系构想全面的得5分; (2)规划方案主线明确,重点突出,具有前瞻性的得5分; (3)规划方案具有科学性和可行性的得5分; 方案最优的得15分,每有一项内容缺漏、欠合理完整的扣3分,直至扣完为止。 2.对起步区地下空间开发策略的咨询建议合理、充分、可行、有借鉴性进行分析,请各评委根据各投标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分析报告进行横向比较。 方案最优的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缺漏、欠合理完整的扣2分,直至扣完为止。 3.对起步区地下空间整体规划框架的合理性,技术路线、地下空间总体布局、地下空间建设策略及目标选择的合理性进行分析,请各评委根据各投标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分析报告进行横向比较。 (1)规划整体框架合理可行得5分;	45	



		(2) 技术路线合理可行得 5 分； (3) 地下空间总体布局合理可行得 5 分； (4) 对地下空间规划策略及目标合理可行得 5 分； 方案最优的得 20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漏、欠合理完整的扣 3 分，直至扣完为止。		
5	价格分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10	
	合计		100	

评委：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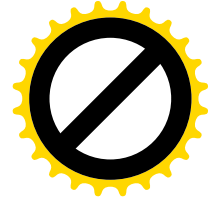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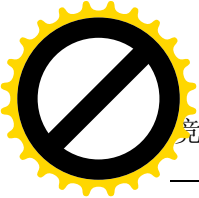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海口江东新区起步区地下空间详细规划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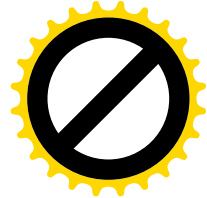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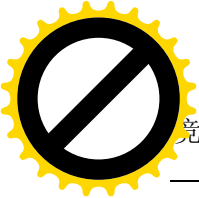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函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项目规划团队
 -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2) 拟派本项目主要规划人员情况表
- 七、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八、规划方案
- 九、其他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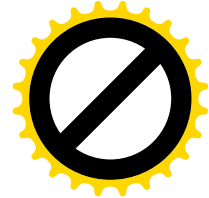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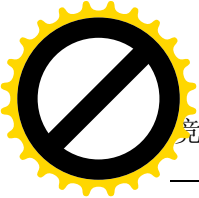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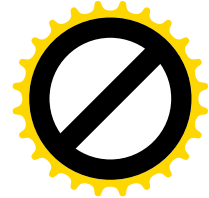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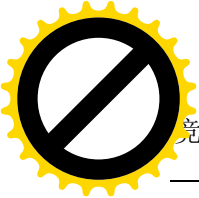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函

(一) 投标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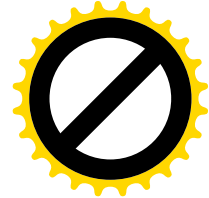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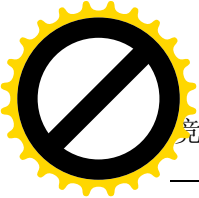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本投标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省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2. 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4.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5. 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规定商签合同。
6. 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7. 保证中标之后按响应文件承诺在各个阶段向招标项目派驻技术人员协助完成所有工作。
8.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相关单位开展工作，服从监督管理。
9. 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规划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招标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它事宜。
10. 若政府调整本招标项目的建设时间或规模，则保证按政府调整后的建设时间或规模完成规划工作。
11. 如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同意投标保证金被没收：
 - 11.1 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11.2 因我方的过错而未能在中标通知书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

投标人（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考察现场和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同意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承担上述项目的规划编制工作，所递交的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以下表为准：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技术成果要求			
计划服务期限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资格证书编号	
对竞争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投标人（供应商）确认：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注：1. 本投标函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本报价函须与响应文件一起装订密封。 2. 本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3. 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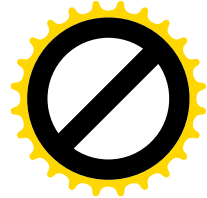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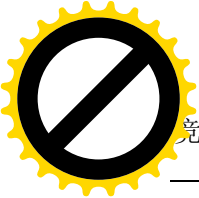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一、本投标人（供应商）自愿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相关技术规范完成规划任务，质量要求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查要求，按时向招标人提交规划成果。

二、本投标人（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____日历天内有效，在此期间本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如中标，将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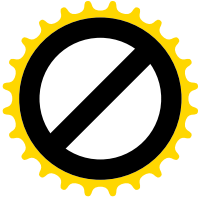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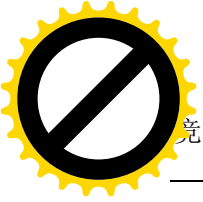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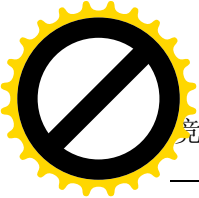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四、资格审查资料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人（供应商）资料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



五、投标保证金

附银行转账凭证或银行转账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供应商）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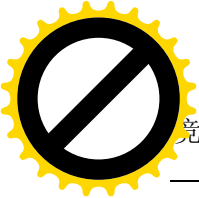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六、项目规划团队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拟在本项目 担任职务	
证书名称及编号					
毕业学校		年 月毕业于	学校	系(科)学制	年
经 历					
年 月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业主单位	备 注	

注：需随此表附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资料的复印件，复印件均应加盖投标人（供应商）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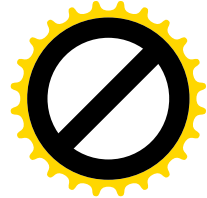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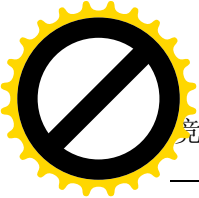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2. 拟派本项目主要人员情况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拟任职务			
毕业学校					
从事设计工作的年数					
曾负责主要设计项目情况					
起讫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业主单位	备注	

注：1、本表每人一张单独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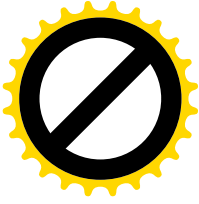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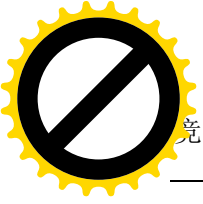
2、需随此表附相关人员的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资料的复印件，复印件均应加盖投标人（供应商）单位公章。



七、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相关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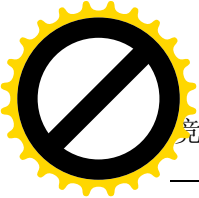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业主	项目规模	开始及完成时间

注: 1、附证明材料: 提供项目合同加盖公章复印件。



八、规划方案

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与评审、评分有关的其他材料）

（一）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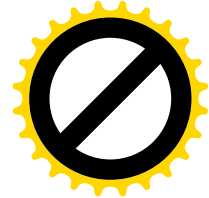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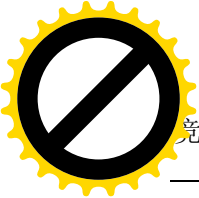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日 期：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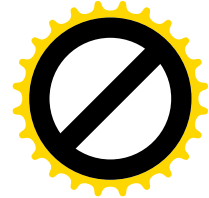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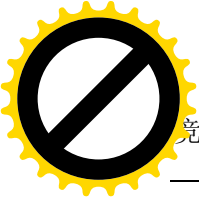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格式)

最后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最后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投标人(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本格式表在响应文件中无须提供, 由投标人(供应商)单独打印盖章于现场提交二次报价时备用。